开发区·铁山区2024年预算绩效工作

开展情况及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为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央、省、市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财政部门立足于财政资金支出依据、程序、预算执行、使用管理的角度我局多措并举积极推动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将2024年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健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夯实工作基础。

**一是**加强区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工作。在编制2024年预算工作时，组织第三方机构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并形成评估结果，根据评审结果合理安排预算，切实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填补了我区事前绩效管理上制度的真空区域。**二是**开展2023年度区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2023年度整体支出评价工作、开展2024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监控工作。**三是**组织邀请第三机构进行对2023年度8个重点项目(含一个部门整体）进行绩效评价,其中1个项目评价为“优”、4个项目评价为“良”、3个项目评价为“中”。四是积极准备全省2023年度的绩效管理工作考评。五是印发了《2024年预算绩效目标编审指南》，细化绩效目标的分类构成、维度、编制方法等，明确审核主体分工，并提供一些目标编审案例，确保绩效目标编制工作顺利开展。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源头把控预算质量

一是组织专家开展2024年财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评审工作，评审项目192个，涉及金额9.754亿元，并对50万以上的重点项目进行绩效目标批复。二是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同步调整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目标全流程管理，2024年预算调整时，要求项目单位同步调整绩效目标，并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调整表》，重点关注目标与政策导向的契合度、指标的可操作性，全年审核调整绩效目标20余项。

（三）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建立绩效管理成果挂钩机制，严格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紧密衔接。

（四）加强绩效管理能力建设，提升工作水平

一是开展全员培训，组织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和业务骨干参加绩效管理专题培训1场，培训人数达100余人次，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会上组织经验交流，选取先进单位分享工作做法，促进相互学习借鉴，推动整体工作提升。

二是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绩效模块，实现绩效目标、监控、评价数据的自动归集和分析，提高工作效率。

二、2024年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报经区财政局党组审定，区财政局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选择重点项目作为财政绩效评价对象，覆盖科技、教育、建设等各项重点领域。目前评价工作完成，评价结果已发送被评价部门，项目单位正在对报告问题回复整改意见。

（一）“省重点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为贯彻落实湖北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推进“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定位，做大做强区域经济，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安排“省重点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全省区域创新和优势特色产业，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加大重点产业投入，推进区域和特色产业要素有效整合、产业集聚发展。

项目进行后社会效益显著，一是推动骨干企业与高校共同构建立新型研发机构，形成“政府搭建平台、企业提出需求、行业精英解决难题、市场检验成果”的全方位创新体系。二是促进企业与高校合作建立电子信息产业公共检测平台及实验室，降低区内企业检测成本。三是举办电子信息、创新创业、人才招引等活动，柔性引进各类高层次教授、专家、领军人才，不断提升人才凝聚力、吸引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营造服务人才发展的良好氛围，2024年，武汉、深圳、上海三地离岸已新增对接项目25个。四是以“揭榜挂帅”方式攻关区电子信息产业关键技术，解决“卡脖子”问题。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存在政策实施时效性不足，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不足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二）“人才专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该项目根据《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产业“五高”人才奖补政策的通知》（黄开铁人才办[2022]3号）《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产业“五高”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黄开铁人才[2024]2号）等文件精神，全面加强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人才专项管理工作，为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项目进行后社会效益显著，同时存在设置绩效目标指标不完整，支持企业“五高”人才引进的政策力度有待提高，“五高”人才奖补政策不完善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三）“社会化养老服务”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民政局统筹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完善养老服务工作体制机制，健全为老服务设施，探索推行“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多方共赢、可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模式，全力守护幸福夕阳红。

该项目在做强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提升机构养老服务补充能力，形成了具有黄石特色的“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 的养老服务供给模式，建立起了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多元化多层次可持续的养老服务体系，提升了养老服务可及性与可负担性，保障基本民生，促进养老行业健康发展，提高了养老机构和服务中心运营服务水平。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存在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的科学性、针对性有待提高，部分 绩效指标缺乏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预算资金跨年度调剂使用，部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经费不足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四）“政法维稳专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该项目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绩效指标较为明确，有效预防和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减少群体性事件、治安案件等不稳定因素，为民众创造安全的生活环境，维护社会秩序正常运行，确保交通、公共设施、社区管理等基础社会功能稳定发挥。营造稳定发展环境，增强企业投资信心，促进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推动经济持续增长，提升了民众安全感与幸福感，让民众在生活、工作中更有安全感，提升对社会治理的满意度。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镇级财务审批程序不够完善，大额支出费用不够明晰，附件不够完整，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的实施，开展了防返贫集中排查和监测数据比对，全部落实跟踪帮扶措施，消除风险。着力保障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支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持续增收。积极推进示范村、示范带建设，带动“清洁家园”行动全面开展。打造“世英做法”，“美丽滨湖”等示范点，建成太子镇父子山绿道和美乡村示范带一个，倡导保护农田，杜绝撂荒，提高农户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意识，切实做好粮食生产，加强水库、泵站、涵闸等水利工程的检修养护，强化运行监管，严格风险管控，确保工程安全平稳运行。为辖区内企业及项目业主提供满意的服务，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壮大开发区企业圈，促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存在耕地保护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资金拨付及支出工作不到位，项目管理未进行归口统一管理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六）“区经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区经信局2024年紧紧围绕部门工作要点开展工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体系科学化水平，预算目标设置紧紧围绕部门职能，战略管理到位。省级专精特新创建、省级绿色工厂、对辖区内工业规上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双千解决问题、开展涉企政策宣传、培训活动等指标圆满完成，部门履职情况较好，对辖区经济带来了积极影响，推进了辖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了辖区经济实力，扩大了影响力。

同时，评价还发现存在部门预算编制不科学、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管理有欠缺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七）民政部门整体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4年度景区维护管理项目，该项目实施单位对景区休闲绿道、登山步道进行了维护维修，改善景区绿道、步道周边环境，提升步道的安全性、通行便捷性，提升游客的游览舒适度，保障了景区绿道、步道持续运营。

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绩效管理落实不到位，未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资金分配合理性不足，无充分项目过程管理；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八）“湿地公园鹿獐山大道立面整治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该项目决策情况，立项总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属于专项债支持范围。项目进行后社会效益明显。改造排水管网，补齐市政短板。盘活城市资产、推动经济转型。弱电入地及绿化提档、人行道改造、公园园林维修改造等，有助于落实“决不把污泥浊水、违法建筑、脏乱差环境带入全面小康社会”的要求，回应市民期盼、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具有明显的公益性，项目的实施对于改善黄石市开发区城市市容，提高卫生水平，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存在项目转贷资金流出有待规范，项目转贷资金核算有待规范，工程竣工验收不严谨，个别子项目后续管理落实不足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九）“征地和拆迁补偿过渡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征地和拆迁补偿过渡费项目的，旨在通过规范、及时、足额发放过渡费用，切实保障被征地拆迁群众在安置过渡期的基本生活权益，解决其因房屋拆迁导致的临时居住、生活成本增加等实际困难，避免因征地拆迁引发民生问题和社会矛盾。同时，该项目作为区域开发建设的基础性保障举措，能够为征地拆迁工作的顺利推进扫清障碍，为开发区・铁山区的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重点项目实施提供前置支撑，确保土地资源依法合规高效利用，助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通过明确过渡费发放标准、流程和监管机制，实现 “保障民生、服务发展、规范管理” 的多重目标，为区域开发建设与民生改善的良性互动奠定坚实基础。

同时，评价还发现项目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清晰、可衡量性不足，过程管理监控不到位等问题，已督促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报告回复整改意见，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关注上述问题，形成结果应用。

三、2025年预算绩效工作重点

（一）进一步树牢绩效管理理念。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严格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资金安排的前提条件，进一步优化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绩效指标体系，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二）进一步优化绩效评价体系建设。各部门结合本行业实际情况，完善绩效评估评价体系，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方面科学设置符合本行业特点的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成体系、可量化、可考核，提高绩效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三）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一是**将绩效评价结果向政府、人大汇报，为政府决策和人大监督提供依据。**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项目执行单位，督促单位及时整改，提高其预算管理水平。**三是**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督促各部门随同决算公开同时公开绩效评价结果，接受社会监督。四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或良的，下一预算年度优先保障该项目资金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下一预算年度采取调整支出方向或结构、适当减少项目资金预算等多种方式进行应用。

（四）加强培训。积极地向党委、政府、人大汇报工作进展情况，争取支持。加强运用新闻媒体、报纸杂志等多种方式大力宣传，为绩效管理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加大以“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组织多层次、全方位的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理论和实务操作落到实处，实现预算绩效培训工作的有效化，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队伍素质和水平。